

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双桥经开建设函〔2025〕70 号

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关于区三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062 号建议办理 情况的答复函

李兵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时代广场路面管理和外墙排危的建议》（第 062 号）已收悉。经我局研究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关于“通过排危工程对时代广场楼宇破损灯饰进行整治，消除屋顶及外立面景观灯饰安全隐患”的建议

经开区时代广场楼宇灯饰建成至今近 20 年，已严重老化超过灯饰使用寿命，确实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经我局相关科室人员现场踏勘研讨，制定整改方案。近期已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采购专业施工队伍对时代广场外墙灯饰进行了全面排查，对存在脱落风险的灯饰设施进行了拆除，并恢复了部分广场正面建筑物的楼宇灯饰。

二、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综合管理和执法力度，采取有效措施禁止机动车驶入广场，防止造成路面损毁”的建议

针对时代广场车辆违规驶入，损坏广场路面及井盖问题，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巡查及执法力度，增加巡查人员及巡查频次，对违停车辆开展专项整治，保障行人通行安全。同时，在广场各入口增设物理隔离设施，及时恢复被商户拖移的隔离设施，严禁社会车辆违规驶入，并联合街道、社区等对居民及商户加强正面宣传。

此答复函已经吴腊梅局长审签。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请填写回执及时反馈我局，以便进一步改进我们的工作。

附件：承诺事项列表

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2025 年 5 月 29 日

联系人：喻敦燕

联系电话：13350323303

邮政编码：400900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经开区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市人大常委会双路街道工委。

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9 日印发

附件

承诺事项列表

序号	承诺事项具体内容 (分项列出)	承诺落实时间	责任单位
1	关于拆除存在脱落风险的灯饰设施	2025 年 6 月	经开区 建设局
2	关于强化巡查与车辆管控	长期	经开区 建设局

附件 2：代表建议答复函回执

重庆市大足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
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答复函回执
（一次评价）

主 办 单 位 填 写	建议 编号	建议标题			提出建议 代表（团）	主办单位
	062	关于加强时代广场路面管理和外墙排危的建议			李兵	经开区建设局
	承 诺 事 项	序号	承诺事项具体内容 （分项列出）		承诺落实 时间	责任单位
		1	关于拆除存在脱落风险的灯饰设施		2025.06	经开区建设局
		2	关于强化巡查与车辆管控		长期	经开区建设局
代 表 填 写	沟通方式	见面沟通	书面沟通	电话沟通	其他方式	未沟通
		✓				
	沟通人员	主要领导	分管领导	科室负责人	工作人员	
				✓		
	对沟通情况 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对办理态度 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对答复函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代 表 填 写		✓			
	对承诺事项 是否认同	认同		基本认同	不认同
		✓			
	对协办单位办 理工作评价	单位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非常满意。 代表签名：李兵 2025 年 5 月 30 日				

说明：1. 答复函涉及承诺事项的，请主办单位在回执中分项列出；涉及协办单位作出的承诺，由主办单位根据协办意见统一填写并写明责任单位。

2. 本回执由主办单位随答复函寄送代表，请代表据实选择合适的选项并划“√”。

3. 请代表在收到答复函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通过人大代表“全渝通”应用场景的议案建议功能模块填写回执；也可将回执交至所在代表联系组，由其通过人大代表“全渝通”应用场景的议案建议模块填写回执。逾期未反馈回执的，将记入代表履职档案，不纳入主办单位办

